参加CET4、6考试的考生,须在报名前通过登录CET官网等方式,充分了解本人要报考语种和级别的目的和作用、条件和要求、规程和办法等。参加CET4、6和A、B级考试的考生还应认真阅读以下内容，遵守相关规定。

　　1.考生必须符合相应语种级别规定的报考条件，并到所在学校报名点报名。

　　2.报名时须向报名点提交本人真实有效的学生证、身份证和相关信息表格（报考CET6的考生还需提交CET4成绩单）等报名材料。

　　3.A、B级考生须对报名系统所采集的本人信息与所提供的证件材料信息进行核对，确定无误后在《报名考生校对名册》签字确认。对信息有误的应及时申报更正，逾期自负。

　　4.在报名时要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详见附件3），牢固树立诚信考试意识，拒绝违规行为，服从考试组织管理，维护良好考试秩序。有违纪作弊行为的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严肃处理，对扰乱考场秩序，参与作弊团伙、恐吓、威胁考试工作人员的将移交公安机关追究其责任。

　　5.CET4、6考生须按时登录报名系统完成准考证打印；A、B级考生考前3天由本人核对准考证上的信息及照片无误后签字领取。

　　6.按时参加考试。考前30分钟开始入场，开考后禁止入场；考试终了前禁止提前交卷离场。

　　7.入场时，主动出示准考证、身份证，接受安检，并按要求在考场座位表上签名后对号入座，将本人准考证、身份证放在课桌的左上角，以便核对。

　　8.除HB-2B铅笔、黑色签字笔、橡皮等考试必备文具外，严禁携带任何书籍、笔记、资料、报刊、草稿纸和任何无线通信工具、录放音机、电子记事本等违规物品入场。

　　9.答题前，认真阅读试题册正面的注意事项并按要求规范操作。CET4、6考生要特别注意将试题册背面条形码粘贴至答题卡1上的指定位置，错贴、漏贴、损毁条形码粘贴条将按违规处理；A、B级考生要特别注意将答题卡上的考试级别（〔A〕或〔B〕）和试卷代码（〔a〕或〔b〕）规范填涂。凡未按要求规范填涂姓名、准考证号等信息，出现错、漏或字迹不清致无法辨认的考试成绩无效。

　　10.答题时，书写部分须使用黑色字迹签字笔，填涂部分须使用HB-2B铅笔，在规定的作答位置上书写或填涂答案（需修改时须用橡皮擦干净后再行重新作答），否则一律无效。

　　11.考试时，须按时间次序完成作文、听力、阅读、翻译各部分考试。听力考试时不宜打草稿，避免因CET4、6听力考试完毕即收回答题卡1或A、B级听力考试完毕即紧接笔试答题等，出现来不及作答听力考试答卷而影响考试成绩的情况。非听力考试时间，不得佩戴耳机，否则按违规处理。

　　12.遇试卷分发错误或试题字迹不清等情况应及时要求更换；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不得向监考员询问。

　　13.考试结束铃声响时，要立即停止答题，将试卷册、答题卡扣放在桌面上，待监考员收齐并发出指令后方可离场。禁止携带试卷、答题卡离开考场。